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本節內容僅為概要，並未包括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閱畢整份文件。尤其是，我們是一家生物製藥公司，在不能符合上市規則第8.05條(1)、(2)或(3)規定的基準下，尋求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在聯交所主板[編纂]。向類似我們這樣的公司投資存在獨特的挑戰、風險及不確定性。此外，自成立以來，我們已蒙受重大經營虧損，而我們預計短期內將繼續虧損。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我們並無於往績記錄期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亦無意於近期內派付任何股息。閣下的投資決定應鑒於該等考慮因素。

任何投資均存在風險。投資[編纂]的若干具體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

業務概覽

我們是一家處於臨床階段的生物醫藥公司。我們致力於發現、開發及商業化同類最佳及／或首創的用於治療癌症及自身免疫性疾病的分子靶向藥物並使其在全球商業化。在世界一流的行業專家管理團隊的帶領下，我們打造了具有強大自主研發能力的綜合生物醫藥平台。我們的願景是成為為全世界患者開發及提供創新療法的全球生物醫藥領導者。

憑藉我們管理團隊的全球視野及本土專業經驗，我們打造了均衡的藥品管線。我們的管線藥物均屬於經驗證及創新的生物學通路。我們的發現及研發工作致力於經驗證靶點及有潛力成為安全性最高及療效最佳的候選藥物。我們亦致力於發掘新靶點及開發在全球具有突破潛力的療法。在不到四年的時間內，我們的團隊發現並研發了九種候選藥物，包括一種處於註冊性試驗的候選藥物、兩種處於I/II期臨床試驗的候選藥物及六種處於IND準備階段的候選藥物。

概 要

我們戰略上專注於研究治療癌症及自身免疫性疾病的療法，即兩個具有重大市場商機及協同效益的治療領域。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二零一八年，全球腫瘤藥物市場規模達到1,281億美元，而自身免疫藥物的全球市場規模則達到1,137億美元。我們的管線中有三種處於臨床階段並涵蓋了主要癌症適應症且具有潛力成為同類最佳及／或首創的腫瘤候選藥物，包括奧布替尼（酪氨酸激酶(BTK)抑制劑）、ICP-192（泛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受體（泛FGFR）抑制劑）及ICP-105（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受體4(FGFR4)抑制劑）。我們正研究將此等候選藥物用於單一療法，以及探索用於與標準療法或其他療法相結合的潛力。我們亦正在開發用於治療由B細胞或T細胞功能異常引起的自身免疫疾病的多種候選藥物，包括奧布替尼及ICP-330（酪氨酸激酶2(TYK2)抑制劑）。

我們已組建一支世界一流的管理團隊，由經驗豐富的行業專家組成，共同負責藥物發現及其研發中的每一步。管理團隊有著從不同跨國醫藥公司累積的富豐研發經驗。我們的核心團隊自於潤諾起已合作多達八年之久，彼此間團結一致，凝聚力量，是我們未來成功的關鍵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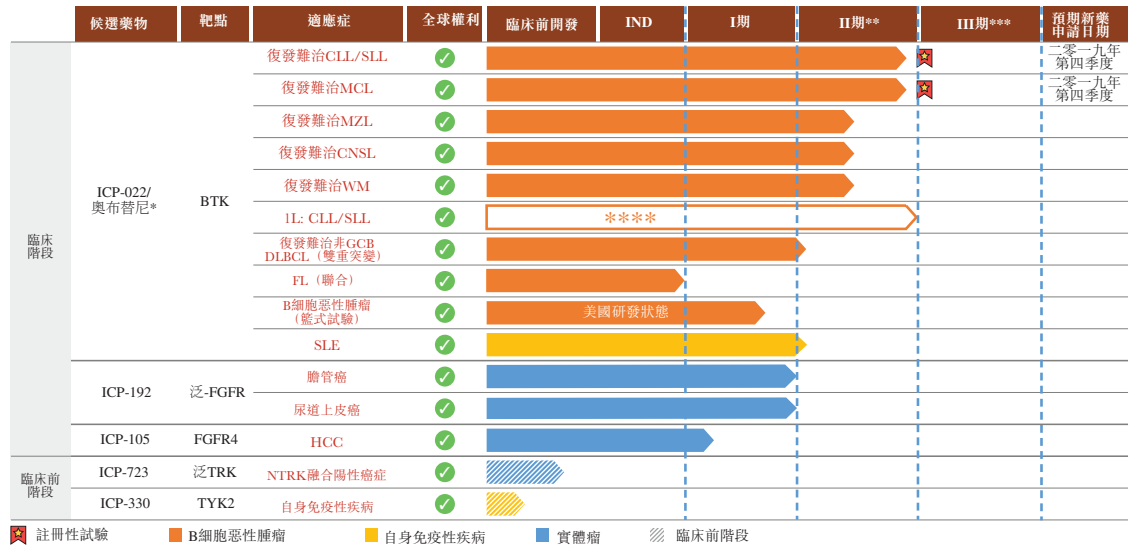
我們已創建一個一體化生物綜合醫藥平台，涵蓋藥物發現及開發功能的各個方面，包括藥物靶點識別及驗證、臨床前評估、臨床試驗設計及執行、藥物製造及質量控制以及商業化。我們在成藥性、臨床試驗、製造及商業化方面的真知洞見推動着我們早期的發現及研究，以培養具有臨床價值及商業潛力的靶點。我們亦相信我們能自主完成大部分藥物研發流程的實力會提高我們的效率。

我們目前正在廣州建造一個佔地50,000平方米的生產設施用於商業化大規模生產，年產能為十億粒藥片，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完工並投入使用。該設施的設計遵守美國、歐洲、日本及中國的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規定。為支持我們近期的產品推出，我們已組建銷售及營銷領導團隊，且正在擴大我們的商業化團隊，我們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底將擁有80至90名銷售代表。

概 要

我們的候選藥物

我們的團隊發現並開發了九種具有成為同類最佳及／或首創潛力的候選藥物。我們當前的研發產品包括一種處於註冊性試驗階段的候選藥物、兩種處於I/II期試驗階段的候選藥物及六種處於IND準備階段的候選藥物。下圖概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研產品中每種臨床階段候選藥物及選定的IND準備階段候選藥物的研發狀態：



†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研發狀態均指在中國的状态。

縮寫：CLL =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SLL =小淋巴細胞淋巴瘤；MCL =套細胞淋巴瘤；MZL =邊緣區淋巴瘤；CNSL =中樞神經系統淋巴瘤；GCB =生發中心B細胞；DLBCL =瀰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WM =華氏巨球蛋白血症；FL =濾泡性淋巴瘤；SLE =系統性紅斑狼瘡；HCC =肝細胞癌。

* 指我們的核心候選產品奧布替尼(ICP-022)。

** 部分適應症可能無需在開始註冊性II或III期臨床試驗前進行非註冊性II期臨床試驗。

*** 部分試驗可能需要完成III期臨床試驗後方可提交新藥申請。

**** 進行IND申請後，我們於中國啟動註冊性試驗。

臨床階段候選藥物

- 奧布替尼(ICP-022)**：目前正在中國及美國的廣泛臨床計劃中接受評估的一種潛在同類最佳、高選擇性及不可逆BTK抑制劑，用於治療多種B細胞惡性腫瘤及自身免疫性疾病。我們正在從開展的註冊性試驗中以評估奧布替尼針對兩種適應症(復發／難治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或小淋巴細胞淋巴瘤(CLL/SLL)及復發難治套細胞淋巴瘤(MCL))的療效，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底向中國藥監局(NMPA)提交新藥申請。

概 要

我們亦於在中國進行的三項II期研究中，評估奧布替尼用於治療復發難治邊緣區淋巴瘤(MZL)、復發難治中樞神經系統淋巴瘤(CNSL)及復發難治華氏巨球蛋白血症(WM)患者的療效。

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於中國啟動一項以探索奧布替尼用於治療CLL/SLL患者的一線療法III期臨床研究。我們亦計劃在中國啟動II期研究，以對具有雙重突變的復發難治非GCB瀰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DLBCL)亞群的患者探索奧布替尼作為單藥療法的可能。此外，我們計劃於中國啟動一項以奧布替尼與下一代CD20抗體聯合治療濾泡性淋巴瘤(FL)患者的I/IIa期研究。

另外，我們已於美國另行啟動了針對B細胞惡性腫瘤的I期籃子試驗。

我們亦計劃評估奧布替尼對於治療自身免疫性疾病的潛在療法。我們將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在中國啟動將奧布替尼結合標準學療法治療系統性紅斑狼瘡(SLE)的Ib/IIa期試驗。

- **ICP-192**：我們正在開發的一種用於治療各種實體瘤的潛在同類最佳、有效及具選擇性的泛FGFR抑制劑。ICP-192是目前在中國處於研發階段的首創的臨床階段泛FGFR抑制劑之一。我們目前正在進行ICP-192的I/IIa期研究以確定其於實體瘤患者的MTD及／或OBD及PK/PD。8毫克（每天一次）的ICP-192的血漿濃度已超過異種移植模型中的臨床前療效研究的ICP-192的治療性濃度。高磷酸鹽血症（一種抑制FGFR的PD指標）在以8毫克（每天一次）劑量接受治療的患者中可被持續觀察到。當確定MTD及／或OBD後，我們將為相關癌症患者就選定療法擴展臨床工作，以進一步評估ICP-192的安全性及療效以確定註冊途徑。我們將對具有FGFR2融合的膽管癌患者及具有FGFR2/3基因突變的尿道上皮癌患者初步集中進行延伸研究。我們計劃進一步收集數據以評估ICP-192是否可作為治療FGFR突變患者的聯合治療劑（例如免疫檢查點抑制劑）的潛在治療方案。我們亦計劃為潛在適應症在美國進行擴展試驗。
- **ICP-105**：一種潛在同類最先、有效及高選擇性的FGFR4抑制劑。我們正在研發主要用於治療伴有FGFR4通路過度激活的晚期肝細胞癌(HCC)的ICP-105。目前，ICP-105正在中國的I期劑量遞增試驗中進行臨床評估以確定其MTD及／或OBD。我們計劃啟動IIa期研究以評估ICP-105對伴有FGFR4通路過度激活的肝細胞癌患者的安全性及療效。我們亦計劃探索將ICP-105與免疫檢查點抑制劑相結合用於治療伴有FGFR4通路過度激活的晚期肝細胞癌。

概 要

IND準備階段候選藥物

除我們的三種臨床階段候選藥物外，我們的在研產品亦包括六種處於IND準備階段的自主開發候選藥物，包括ICP-723及ICP-330：

- **ICP-723**：一種第二代泛酪氨酸受體激酶（泛TRK）小分子抑制劑，用於治療不同腫瘤類型的神經營養性酪氨酸受體激酶(NTRK)融合陽性癌症患者以及由於抗性TRK基因突變而對第一代酪氨酸激酶（TRK）抑制劑產生耐藥性的患者。我們計劃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向NMPA提交ICP-723的IND申請。取得IND批准後，我們將在中國就帶有NTRK變異基因的多種癌症類型啟動臨床試驗。
- **ICP-330**：TYK2小分子抑制劑，一種介導免疫信號的非受體酪氨酸激酶。我們計劃研發ICP-330用於治療各種T細胞介導的自身免疫性疾病，如銀屑病、炎性腸病(IBD)及SLE。我們計劃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向NMPA提交ICP-330的IND申請。

候選藥物開發流程

臨床前研究

自二零一五年下半年起直至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在中國獲得奧布替尼的IND批准，我們擁有化學、藥理學、毒理學及癌症生物學相關經驗的團隊與著名的CRO共同就奧布替尼進行以下臨床前研究及監管工作：動物模型中的療效評估、劑量選擇、毒性試驗、PK及藥效動力學(PD)評估、CMC開發、準備IND組合、現場檢查、登記樣本提交及準備及參加IND前會議。

臨床研究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從NMPA取得IND批准後，我們具備豐富臨床開發經驗的臨床開發團隊與著名的CRO及CMO一同為正在進行及計劃進行的奧布替尼臨床試驗開展以下工作：臨床開發策略、市場價值評估、試驗方案及方案設計（包括釐定研究目標及終點）、試驗準備、選址、患者招募、醫療／安全監督、現場監督、數據收集／驗證和統計分析。

概 要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優勢促成我們的成功：

- 着力開發同類最佳及／或首創療法的自主研發能力
- 潛在同類中最佳的用於治療B細胞惡性腫瘤的後期階段BTK抑制劑
- 潛在同類中最佳的泛FGFR及首款FGFR4抑制劑用以解決巨大未滿足的醫療需求
- 潛在同類中首創的治療SLE及其他自身免疫性疾病的BTK抑制劑
- 世界一流且擁有豐富行業經驗及專業科學知識的團隊

我們的策略

我們的願景是成為為全世界患者開發及提供創新療法的全球生物醫藥領導者。為實現這一願景，我們有以下業務策略：

- 快速推進奧布替尼對於B細胞惡性腫瘤的臨床研發並探索全球市場機遇
- 在中國及全球推進用於治療FGFR信號異常實體瘤的ICP-192及ICP-105的研發
- 開發用於治療自身免疫性疾病的奧布替尼及其他潛在候選藥物
- 通過自主研發及業務發展提升我們的在研產品
- 增強生產及商業化能力
- 將我們候選藥物的全球價值最大化

研發

我們認為，研發是推動我們的治療策略並維持我們在生物製藥行業中競爭力的關鍵。我們致力於利用我們橫跨藥物發現和開發的世界一流內部研發能力來提升我們的在研產品。我們的團隊在不到四年的時間內發現並開發了現有產品，即具有同類首創及／或同類最佳潛力的九種候選藥物，包括一種接近提交新藥申請的註冊性試驗中的候選藥物、兩種處於一期／二期試驗的候選藥物及六種處於IND階段的候選藥物。

概 要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藥物發現團隊由約100名僱員組成，我們的臨床開發團隊由約50名僱員組成。我們的藥物發現和臨床開發團隊緊密合作，使研發項目的交付更加順暢，並且在包括化學、生物學、藥理學、毒理學、結構生物學、轉化和臨床研究在內的多個領域擁有跨學科專業知識。我們已建立了全方位的內部藥物發現能力，包括分子設計和優化、生化和細胞藥物活性分析、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分析、動物活體實驗的藥效分析、PK/PD特性和毒性的體內評估。我們平台的臨床開發單元管理臨床實驗的絕大部分階段，包括臨床實驗設計、實施、所用候選藥物樣本生產及實驗數據收集及分析。通過與世界級專家施一公博士和張澤民博士的合作，我們的內部研發能力得到了補充。

我們已在北京和南京戰略性地設立了研發中心，以向我們提供最新的行業發展及本地人才庫。我們的北京研發中心佔地約8,300平方米，不僅配備了現代化的化學、生物學及CMC實驗室，還配備了800平方米的AAALAC標準動物房，使我們能夠開發藥效評估所需的體內動物模型並進行PK及早期安全性評估。我們的南京研發中心擁有佔地3,350平方米的實驗室空間，擁有用於多晶型物篩選的最先進固態研究實驗室，還支持結晶過程開發和藥物物理穩定性的研究。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2.9百萬元、人民幣149.7百萬元及人民幣94.8百萬元。

出讓及合作協議

上海潤諾的知識產權出讓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InnoCare北京諾誠的前身與上海潤諾訂立了知識產權轉讓協議（「潤諾協議」），內容有關上海潤諾（作為轉讓方）向我們（作為受讓人）不可撤銷地出售、出讓及轉讓涉及下列各項的全球性知識產權：(1)芳香族酰胺類衍生物、其製備方法及和在醫藥上的應用；(2) BTK的替代煙酰胺抑制劑及其製備和在治療癌症、炎症及自身免疫性疾病的用途；(3)芳香族酰胺類衍生物及其製備方法及和在醫藥上的應用；及(4)激酶抑制化合物（統稱「潤諾出讓產品」）。我們的核心團隊成員在潤諾工作時為發現潤諾出讓產品的團隊的一部分。我們的首席技術官陳向陽博士及化學助理主任高英祥博士乃持有在中國就潤諾出讓產品提交PCT申請的共同發明權的人士之一。

根據該協議，Innocare北京諾誠獲得包括基於上述四個項目的發明、創造及設計的所有已授予專利、專利申請、技術知識和優先索償在內的全球性知識產權，使我們能夠研發與潤諾出讓產品相關的新藥。作為代價，上海潤諾有權收取預付款及里程碑付款，而我們已向上海潤諾全額支付該等款項。

概 要

此外，根據潤諾協議的條款，倘我們在大中華區以外地區（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許可潤諾協議下的任何知識產權，則我們有義務與上海潤諾分享單位數比例的任何相關許可費。我們亦有義務與上海潤諾分享任何潤諾出讓產品在大中華區以外地區（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的單位數比例的年度除稅後銷售額。

有關上海潤諾的知識產權出讓的詳情，請參閱「業務－上海潤諾的知識產權出讓」。

獨家戰略合作協議

我們的內部研發能力由全球知名的結構生物學家施一公博士（我們的聯合創始人兼科學顧問委員會主席）及癌症基因組學專家張澤民博士（我們的科學顧問）提供支持。我們已分別與施一公博士及張澤民博士訂立獨家戰略合作協議。

根據各有關協議，施一公博士及張澤民博士對我們研發活動提供若干協助和指導，合作費用視乎具體項目而單獨確定。合作產生的知識產權將分配予負責開發該知識產權的一方，而共同或利用我們提供的關鍵資源所開發的知識產權的所有權將通過雙方協定或依法確定。兩份協議訂有專有條文限制施一公博士及張澤民博士與任何第三方訂立類似合作。

有關我們與施教授及張教授的合作協議詳情，請參閱「業務－獨家戰略合作協議」及「業務－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

商業化

我們已制訂了分階段的商業化策略，以與奧布替尼的投放時間表相對應。於投放時及在奧布替尼進入國家醫保目錄之前，我們計劃僱用更多的銷售和營銷人員，並將商業化團隊進一步擴大至約80至90名銷售代表，覆蓋約300家全國領先的醫院。倘奧布替尼獲納入國家醫保目錄，我們計劃將商業化團隊擴大至約150名銷售代表並覆蓋800多家頂級醫院，以支持奧布替尼的市場擴展。我們的內部商業化團隊由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領導團隊張義先生及司志超博士領導，彼等均在中國藥品市場的藥品投放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供應商

我們利用有限數量且信譽卓著的CRO來支持我們在中國進行的臨床前和臨床研究。我們選擇CRO時會考慮其學術資質、行業聲譽、對相關監管機構的合規情況及成本競爭力。

概 要

我們將若干用於臨床供應的原料藥生產外包予有限數量的行業領先的CMO，並基於其資質、相關專業知識、產能和提供的條款來甄選CMO。

有關我們與CRO訂立的一般協議的主要條款詳情，請參閱「業務－供應商」。

主要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主要股東包括(i)崔霽松博士，我們的執行董事之一兼Sunland的唯一股東；(ii)趙仁濱博士（我們的執行董事之一兼Sunny View的唯一股東）及其通過Wellesley Hill Holdings Limited持有權益的緊密聯繫人；(iii) TMF (Cayman) Ltd. (Lakeview Trust及Summit Trust的受託人並管理Golden Autumn Group Limited及Strausberg Group Limited)；(iv) GIC Private Limited及透過Highbury Investment擁有視作權益的實體；(v) Vivo Capital VIII, LLC及通過Vivo Capital被視作擁有權益的實體；(vi)林利軍先生及透過LVC實體擁有視作權益的實體；及(vii) Hebert Pang Kee Chan先生，透過King Bridge、贏起及新橋持有權益，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且概無根據[編纂]激勵計劃發行任何額外股份）。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主要股東」。

[編纂]投資者

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我們已與[編纂]投資者訂立多項融資協議。我們廣泛及多元化的[編纂]投資者包括專注於生物科技及／或醫療行業的資深投資者。有關[編纂]投資者身份及背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5)有關[編纂]投資者的資料」一節。我們的[編纂]投資者於[編纂]時受限於禁售安排。根據現行安排，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投資者及現有股東目前持有的股份受限於禁售安排，於本文件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編纂]，而緊隨[編纂]完成後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且概無根據[編纂]激勵計劃發行任何額外股份）。

有關禁售安排主要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一節。

概 要

主要財務狀況概要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數據概要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隨附附註）以及本文件「財務資料」所載資料並應與該等資料一併閱讀。我們的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綜合損益表數據概要

目前，我們的產品尚未獲准進行商業銷售，我們尚未從產品銷售產生任何收益。自成立以來的各年度內，我們概未盈利並產生經營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虧損分別為人民幣341.7百萬元及為人民幣554.0百萬元，且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79.4百萬元及人民幣321.9百萬元。我們絕大部分的經營虧損乃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公平值變動所致。

我們預期在至少未來幾年經營開支會增加，因為我們需要進一步進行臨床前研究、繼續進行在研藥物的臨床開發、就在研藥物尋求監管批准及製造在研藥物、推出我們管線產品以及增聘必要人員以經營我們的業務。於[編纂]後，我們預期會產生與作為上市公司經營業務相關的成本。我們預期，由於候選藥物的開發狀況、監管批准時間表以及在獲得批准後將我們的候選藥物商業化，我們的財務表現將會因期間不同而出現波動。

下表載列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損益表的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綜合損益表數據概要：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02	1,617	564	593
銷售成本	—	—	—	—
毛利	102	1,617	564	593
除稅前虧損	(341,734)	(554,023)	(279,365)	(321,860)
所得稅開支	—	—	—	—
年／期內虧損	<u>(341,734)</u>	<u>(554,023)</u>	<u>(279,365)</u>	<u>(321,860)</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41,734)	(549,950)	(279,365)	(321,306)
非控股權益	—	(4,073)	—	(554)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數據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綜合財務狀況表數據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總值	53,826	137,655	142,635	162,283
流動資產總值	53,575	2,063,504	2,392,283	2,486,972
資產總值	107,401	2,201,159	2,534,918	2,649,255
流動負債總額	105,410	72,289	20,841	22,938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51,835)	1,991,215	2,371,442	2,464,034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4,055	2,967,244	3,644,860	3,736,625
負債總額	499,465	3,039,533	3,665,701	3,759,563
資產虧絀	(392,064)	(838,374)	(1,130,783)	(1,110,308)
股本	3	3	3	3
儲備	(392,067)	(904,304)	(1,196,159)	(1,174,965)
非控股權益	-	65,927	65,373	64,654
權益總額	(392,064)	(838,374)	(1,130,783)	(1,110,308)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數據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綜合現金流量表數據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9,356)	(17,677)	(33,232)	(32,95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25,173	(888,109)	(12,682)	259,18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6,810	2,101,300	283,935	357,6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627	1,195,514	238,021	583,870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28	36,874	36,874	1,245,204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019	12,816	10,566	89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6,874</u>	<u>1,245,204</u>	<u>285,461</u>	<u>1,829,163</u>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流動比率 ⁽¹⁾	0.5	28.5	114.8

附註：

(1) 流動比率等於截至年／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流動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所致。

概 要

[編纂]統計數據

下表載列的所有統計數據均基於以下假設：(i)[編纂]已完成且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股新股份；(ii)於[編纂]完成後[編纂]股股份已發行及發行在外；及(iii)概無根據[編纂]發行任何股份，亦無根據[編纂]激勵計劃發行任何額外股份。

	按[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按[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我們股份的市值 ⁽¹⁾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 (1) 市值乃基於假設緊隨[編纂]完成後[編纂]股股份已發行及發行在外（假設概無根據[編纂]激勵計劃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計算。
- (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基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

股息政策

我們從未就普通股宣派或派付定期現金股息。我們現時預期保留所有未來盈利供業務營運及擴展業務之用，且預計於可預見未來不會派付現金股息。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及股息金額須遵守我們的章程文件及開曼公司法。日後宣派及派付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我們的盈利、資本需求、整體財務狀況及合約限制。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可批准任何股息宣派，惟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據開曼法律顧問告知，根據公司法，開曼群島公司可自利潤或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惟任何股息分派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導致公司無力償還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鑒於本文件所披露的累計虧損，我們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有資格從我們的利潤中派付股息。然而，我們或會從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除非派付該股息將導致本公司無法償付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無法保證何年會宣派並派付任何數額的股息。

概 要

倘我們在未來派付股息，為了使我們向股東分派股息，我們將在一定程度上依賴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的股息。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的任何股息將須繳納中國預扣稅。此外，中國法規目前僅允許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確定的累計可分派除稅後利潤派付中國公司的股息。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我們估計，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及開支，假設並無行使[編纂]及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我們將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倘[編纂]定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上限），[編纂][編纂]淨額將增加約[編纂]港元。倘[編纂]定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下限），[編纂][編纂]淨額將減少約[編纂]港元。

我們擬將從[編纂]所收取的[編纂]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淨額的[編纂]）將分配至以下我們核心候選產品：
 - [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淨額的[編纂]）用作撥資正在進行和計劃進行奧布替尼治療B細胞惡性腫瘤的臨床試驗，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一節；
 - [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淨額的[編纂]）用作撥資正在進行和計劃進行奧布替尼治療自身免疫性疾病的臨床試驗，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一節；
 - [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淨額的[編纂]）用作撥資奧布替尼對於主要適應症的註冊文件準備、推出及（待監管部門批准後）商業化。
-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淨額的[編纂]）將分配至以下管線中其他臨床及IND階段候選藥物：
 - [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淨額的[編纂]）用作撥資ICP-192及ICP-105正在進行和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準備註冊文件及潛在的商業推出（包括銷售和營銷）；

概 要

- [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淨額的[編纂]）用作為我們管線中的六種IND準備階段的候選藥物的研發以及新候選藥物的研發及外部引進提供資金；
-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淨額的[編纂]）將分配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風險因素

我們相信，我們的業務涉及若干風險，其中多項風險並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我們面對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

- 我們自成立以來已產生大量虧損淨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且預計我們於可見未來將繼續產生虧損淨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也可能始終無法盈利。
-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
-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的資金滿足經營現金需求，但可能無法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 我們的運營歷史有限，可能難以評估我們當前的業務並預測未來的表現。我們業務所涉及的風險可能會導致潛在投資者大幅損失其對我們業務的全部投資。
- 我們將需要獲得額外融資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倘我們無法獲得該等融資，我們或無法完成主要候選藥物的開發及商業化。
- 籌集額外資金可能導致股東的權益攤薄、限制我們的營運或要求我們放棄對技術或候選藥物的權利。
- 我們很大程度上依賴候選藥物的成功（我們的所有候選藥物均處於臨床前或臨床開發階段）。倘我們無法成功完成臨床開發、取得監管批准及實現候選藥物商業化，或上述事項遭遇重大推遲，我們的業務將嚴重受損。
- 臨床藥物開發過程漫長、成本高昂，且結果充滿不確定性，而前期研究和試驗的結果未必能預示未來的試驗結果。

概 要

- 倘我們在招募臨床試驗患者時遇到困難，我們的臨床開發活動可能會延遲或受到不利影響。
- 倘我們候選藥物的臨床試驗未能展示令監管機構滿意的安全性及功效或未能產生滿意的結果，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推遲完成或最終無法完成候選藥物的開發及商業化。

[編纂]開支

假設並無根據[編纂]發行股份，我們將承擔的[編纂]開支估計約為[編纂]港元（包括[編纂]），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綜合損益表內並無確認及扣除有關開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預期約[編纂]港元將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扣除，而約[編纂]港元預期將於[編纂]後作為權益扣減入賬。上述[編纂]開支為最新的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此估計有所不同。

近期發展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債務、按揭、或然負債、擔保或前景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呈報之期末日）起並無重大不利變動。